

证券代码：300731

证券简称：科创新源

公告编号：2025-016

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公司相关制度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，并参照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，拟定了 2025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范围

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
二、适用时间

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

三、组织管理
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监事会根据本方案，具体组织实施对考核对象的年度绩效考核工作，并对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。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和监事会监督考核。

四、薪酬发放标准

1、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薪酬标准为 12 万元（含税）/年。

2、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岗位薪酬。

岗位薪酬=基本薪酬+年度绩效奖金+各类补贴。

年度绩效奖金：按照公司《员工绩效管理办法》及《员工年度激励方案》设定年度绩效奖金基数、年度绩效考核指标，并根据年度绩效考核结果核算并发放

年度绩效奖金。

各类补贴：按公司相关制度执行。

3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在子公司领取的，按照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及业绩提成规定发放。

五、拟订与修改

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分别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监事会拟订，经董事会或监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，修改或终止时亦同。

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订，经董事会审议通过，修改或终止时亦同。

六、生效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及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前述监事会议案中监事的薪酬与所有监事利益相关，所有监事均为关联人员，均需回避表决。因此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无法形成决议，将直接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根据相关规定，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及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执行。

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已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执行。其他类似或有冲突的制度自行失效，均以本次审议通过方案为准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
3、深交所规定的其他备查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